

《2024 繪畫徵選競賽—報名表》A

★報名表填寫完成並黏貼學生證明文件，請勿將報名表黏貼在作品。

★請字跡清晰端正，或用電腦繕打。

作品編號	(由主辦單位填寫)				
參賽組別	☐ A 國小組 ☐ B 國中組 ☐ C 高中組 ☐ D 大專組				
作品名稱					
參賽者姓名	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		
就讀學校		科系		年級	
連絡電話 (請勿填學校電話)					
通訊地址 (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
E-mail					
指導老師姓名 (若無則不用填寫)					
證明文件影本	(如學生證正、反面或在學證明影本，請浮貼於報名表背面)				
團體統一送件，請填寫聯絡窗口：(若無則不用填寫)					
學校/科系			聯絡人/職稱		
電話/手機					
通訊地址					
E-mail					

送件前，資料確認提醒.....

* 7 月 31 日收件截止。

☐報名表、證明文件影本 A+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B—請勿黏貼於作品上

☐作品說明表暨授權同意書 C—請浮貼於作品背面

《2024 繪畫徵選競賽—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》B

感謝您的熱誠參與，加入由財團法人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(以下稱「本基金會」)主辦活動之參賽者行列，本基金會為有效執行競賽業務，而保有您的個人資料。而有關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，皆以尊重個人權益為基礎，並以誠實信用方式及以下原則為之。

我們蒐集您的個人資料目的於競賽業務之執行，辦理參賽者報名、證書製作、作品輯製作、競賽活動訊息通知、稅務等相關作業。以及辦理內部稽核業務行為皆屬之(以下稱「蒐集目的」)。我們僅會蒐集為上述行為而必要之個人資料，該資料會在前開蒐集目的存續期間，及依法令規定要求之期間內被處理或利用；您的個人資料僅會以電子檔案或紙本形式，分別存放於本基金會資料庫，或各該執行業務部門，其中紙本形式之個人資料，則於轉成電子資料檔後定期銷毀。

我們保有您的個人資料時，基於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，您可以透過書面行使下述的權利，除基於符合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其他相關法律規定外，我們不會拒絕您下列要求：

- (一)查詢或請求閱覽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- (二)請求製給本人之個人資料複製本。
- (三)請求補充或更正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- (四)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- (五)請求刪除本人之個人資料。

我們基於上述原因而需蒐集、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，若您選擇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是提供不完全時，基於健全本基金會相關業務之執行，將無法提供您參與本項競賽活動記錄。

*如有任何建議或疑問，請洽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。

*本人已閱讀並充分了解上開告知事項。

*需繳交正本。

參賽者親簽：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親簽：

(參賽者未滿 18 歲，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需親自簽名)

中華民國：113 年 月 日

《2024 繪畫徵選競賽—作品說明表暨授權同意書》C

★每件作品應檢附本說明表，並浮貼於作品背面。

★本表可自行複印使用。★請字跡清晰端正，或用電腦繕打。

作品編號	(由主辦單位填寫)
參賽組別	☐ A 國小組 ☐ B 國中組 ☐ C 高中組 ☐ D 大專組
作品名稱	
作品說明	

本人確定作品為參賽者之原創作品，並無使用參加過其他競賽獲獎之作品(如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之行為，自負法律責任，一經查覺，將取消獲獎資格，如已發給獎狀、獎金時，願歸還所領獎狀、獎金，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之損害，包括但不限於訴訟費、律師費。)

茲同意得獎人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原創人，授權主辦單位擁有將作品複製或作發表、出版、展覽、宣傳、網路傳輸、網頁製作或運用於其他非營利目的等用途之權利，均不另行通知及致酬作者。

此致 財團法人農友社會福利基金會

參賽者親簽：

參賽者身分證字號：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親簽：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身分證字號：

法定代理人/監護人電話：

(參賽者未滿 18 歲，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需親自簽名)